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东、董事长刘晓 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.665,216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8%。刘晓春先生本次质 押公司股份 3,994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9%。
- 本次质押后, 刘晓春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7,494,000 股,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的 64.24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4.29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、董事长刘晓春先生的通知, 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 股份已办理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 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 股数 (股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 补充 质押	质押起 始日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(%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(%)	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
刘晓春	否	3,994,000	否	否	2024年 11月15 日	至办理 解除质 押登记 手续之 日止	深圳市 高新投 保证担 保有限 公司	34.24	2.29	个人资金需求

注: 融资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3 日。

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、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,且相关股份不 具有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刘晓春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:

单位: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 例 (%)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已质押股份中限售份中冻结	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	及份情况 未质押股 份中冻结
刘晓春	11,665, 216	6.68	数量 3,500,0 00	数量 7,494,0 00	64.24	4.29	股份数量	股份数量	0	股份数量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,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